

于晴
新作

到处是秘密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

于晴

到处是秘密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到处是秘密/于晴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
2003.6

ISBN 7 - 5399 - 1946 - 9

I . 到... II . 于... III 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41938 号

书 名 到处是秘密
作 者 于 晴
责任编辑 金 泉
责任校对 童 仁
责任监制 刘 巍 张莘莘
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
印 刷 人民日报社南京印务中心
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
开 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
印 张 5.75
字 数 11 万
版 次 2003 年 6 月第 1 版, 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7 - 5399 - 1946 - 9/I · 1832
定 价 9.00 元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楔子

“师父，为什么我叫李聚笑呢？”

“你姓李，是因为我在李子树下捡到你的。”

“哇！还好师父你不是在茅厕里捡到我的，不然笑儿不就姓茅了？如果在麦田里捡到，那我可得叫卖笑卖笑，好险好险……师父，你的青筋有点浮现了耶。”

他深吸口气道：

“你叫聚笑，是因为……”

“因为笑儿成天笑口常开？”她很哀怨地指着天生的笑窝。这笑窝，害她不浅，每回认错时都像在耍赖地笑，害她被师父再罚第二轮。

“不，一个人的名字多少会带有长辈的期许，我为你取名聚笑，并非逼你人如其名，而是希望你有幸福的未来。”什么是她未来的幸福，他无法预测，只知当一个人时常展颜欢笑时，必是得到她想要的生活与幸福了。

“真是……用心良苦啊。师父，我宁愿你不要这么用心

到处是秘密

良苦，让我也很苦，你让我罚抄名字时，那个聚……真的不好写哪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师父，可不可以少抄两张？”

“……”

“那笑儿改名叫李一一？”

“……”

“师父，你的脸色很臭，是不是要上茅厕了？不要忍啊，忍太多次会成仙的，笑儿监视你……不，是陪你去用力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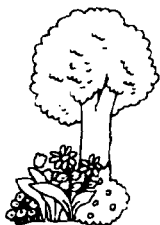
“你坐下！没有抄完不准吃饭。”

“哇，这么惨绝人寰？”

“你放心。不准你吃，我也不会动筷。”

“师父，其实你已经偷偷成仙了吧？不用吃五谷杂粮也不会活活饿死。你存心要整笑儿，对不对？”她咕哝，见他的脸色硬得像石头，极度哀怨地重复抄写。“上辈子你跟笑儿一定有仇……等下辈子换笑儿捡到你，然后取一个让你写也写不完的臭名字，归……哇，这个办法好，写到头昏脑胀，有家归不得，归去来兮……”她喃喃胡乱写着。

他闻言，看了她孩子气十足的表情一会儿，便默默垂下那双向来漠然的眼，注视着自己的掌心。



A



“……上穷碧落下黄泉，两处茫茫皆不见……忽闻海上有仙山，山在虚无缥缈间……”

似是吟唱，又像低诵，从遥远的地方伴随夜风四散，随即——

“咦？这儿怎么躺着个人？老伯，半夜看星星你不冷吗？”

老人闻言又惊又喜，吃力地张开无法凝聚焦距的瞳孔。

“阁下……阁下是……”他气若游丝，只能隐约瞧见来人模糊的五官、飞扬的长发，飘逸的纤纤白袍以及一把扛在肩上的长剑……真是潇洒的少侠啊。

“我？我姓李。”

“李……”努力搜寻脑中的李姓，江湖上并没有姓李的名人之后啊。也罢，他既身着白袍，必属正道中人，将身后事托付给他，应该可以瞑目了。

到处是秘密

“小兄弟……在下乃‘闻人庄’的总管……今遇歹人身遭不测，只能托你将令牌送回闻人庄了……令牌在我腰间……你一定要记得这令牌不能随便给女子……”

“我是小兄弟吗？”那声音低哑而感到有趣：“老伯，你放心地走吧，令牌我拿了，若遇见闲人……嗯，还是闻人庄的人，我一定会交给他的。”

“多谢……小兄弟……你在笑？”五官模糊不清，却隐约可见他唇边漾笑。

“是啊，我是在笑。人生在世，逃不过一句‘生死有命’，即便它日我魂归西天，我必也欢喜得很。老伯，你安心地走吧。”清朗的声音果真在笑。

虽然，他瞧不清这少年的长相，但他的笑声总令他想起闻人老庄主年轻时的豪迈与潇洒……再加一点点搞不清楚状况的疯癫。

是啊，如今随风飞扬的长发、带笑的唇角，一身俊俏的白衣，不就是当日闻人老庄主出外发疯时的模样吗？

是老庄主有灵，知他临死前尚有一个心愿要完成，便暗引这小兄弟过来的吧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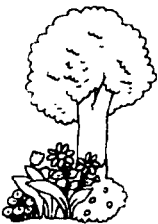
“小兄弟……”

“嘎？你还没死吗？我正在帮你挖坟，你可以安眠了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老伯，你姓什么？”

“在下是闻人庄闵总管……小兄弟，在下还有一事相求



于你……”

“请说。”长剑出鞘，无比潇洒地在搬来的木板上刻字。

“小兄弟俯耳过来……在下有个深藏多年的秘密，求你代为转达给闻人庄庄主……”

“秘密？”

“是啊，我知道的这个秘密……”两片唇抖啊抖的，抖到话不成串。快快，再不快靠过来，他的最后一口气就要咽了。

“老伯，人要死了，就不用再说什么秘密了。”那声音依旧带笑：“秘密留在世间，只会害人。”

“不不，你要能将这个秘密转述给庄主，他必会重赏于你……”

“我不听秘密的。”那声音毫不迟疑打断他，“半个时辰后，我再回来为你造坟吧。”

“……就当个垂死之人求你？”

“不要。”拒绝得很干脆，随即脚步声很决绝地离去。

远方，宛如吟唱般的低喃，再度缓慢而诡异地响起——

“上穷碧落下黄泉……两处茫茫皆不见……”

一个月后——

最近江湖很活跃。

起因在于某个农夫路经山脚下，瞧见一座很粗糙的墓碑，上头写着：闲人庄闲总管之墓。



到处是秘密

本来，只是一个很普通的墓，没什么大不了的。闲人么，只是……不知道那个闲人庄里是不是真的到处是闲人，不必为生活烦忧为生计苦！

农夫顺口地把这事告诉给了刚回老家的弟弟。巧合的是，这个弟弟在城里酒楼做事，酒楼里龙蛇混杂，江湖中人来来去去不在少数，所聊起的话题可以是大江南北，也可以是各门各派的闲话。

闲人庄、闲人庄，再加上个很耳熟的闲总管，农户的弟弟念了一晚上，直到东方天白，半梦半醒间看见有个老头儿搬了一个很长的木头，从“闲”字穿了过去，正好变成一个“闻”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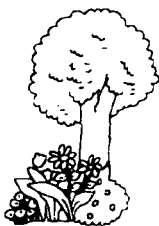
“闻人庄！江湖第一庄！闲总管！”他惊醒，将梦到的一切串起。

闻人庄的确有个闲总管啊！

天一亮，他立刻雇了牛车，赶往闻人庄报讯。

虽然他只是个江湖局外人，但闻人庄的事迹他可不陌生。例如，闻人庄是江湖中最具正义的象征；例如，闻人庄历经三代盛名百年不衰，这一代的庄主叫闻人不迫，功夫深不可测，是正道中众所仰望的表率，即使江湖空悬盟主之位数年，人人心中也当他是公认的仲裁者，同样拥有多年声望的华师傅，已经开始撰写闻人不迫的历年事迹，准备将其记入《武林录》中，流芳百世，永垂不朽。

只是……



根据传说中的再传说,闻人不迫功夫虽高,对江湖人有着豪迈的气魄与果决的手段,但对内……则充满了心结与诡谲的心态。

闻人不迫有个亲舅,绰号蓝天公子,两人年岁相差不超过五指,但其舅自幼身缠苦疾,无法习武,不能继承闻人庄庄主之位,只能眼睁睁看着嘴边的肥肉被亲外甥夺走。

舅甥俩明争暗斗,舅舅处心积虑想拉下闻人不迫,闻人不迫却早一步封死其舅,将他软禁在庄内深处,不允见外人、不允管庄内事、不允吃肉……太多太多的不允了。

人人都在说,闻人不迫的舅舅这一辈子都难以翻身了。

农夫的弟弟在酒楼里听太多太多传言,多到连闻人庄的丫鬟叫什么都一清二楚。不过当闻人不迫亲自召见他时,他的双腿不争气地发起抖来,如同他抖落的句子——他敢发誓,任何人落在闻人不迫手里,必是尸骨无存,嗯,好比那个被囚禁在庄内深处的可怜舅舅。

接下来发生的事,虽然与他再无关系了,但还是陆续由江湖人的嘴里得知——

闻人不迫去了山脚下,目睹了那个将闻人庄写成闲人庄的墓碑——而且字又碎又丑。然后闻人庄放出了消息。

闵总管遭人所杀,凶手乃用剑高手,识字能力不高,字迹如幼儿,若然有正道人士寻获凶手,闻人庄必奉为上宾并感其恩情;同时,闻人庄正积极寻找闵总管失去的令牌。



出入闻人庄，除非在江湖上深具名望或闻人不迫亲邀外，其余人士进入皆须凭特殊令牌，这也是闻人庄在一般江湖人眼里成谜的原因之一。但，纵然如此，失去一个令牌，值得闻人不迫穷尽心力去寻找吗？

那，就是令牌上有鬼了？

这一个月来，江湖很活跃——至少，暗地里很活跃。

会点功夫的江湖人，不论新旧，表面无事，暗地悄悄追踪令牌的下落；不会功夫而听过些江湖事的富户，则跟销赃的黑商有密切的联系——

一时间，半夜房檐上有人飞来飞去，白天见到有人重伤跌倒在地，假令牌喊价到十两黄金等不可思议现象层出不穷。

而且有愈演愈烈之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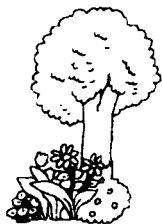
再一个月后——

不知始于何处的冷风，吹得十分张狂，让看似万里无云的蓝天显得有些凉气。

绿茸茸的野草在浮动，落叶纷飞，纷纷盖在于树下泛着白点的草皮上；盘根错节的树根旁有抹疑似剑穗的黄白条物斜落在上头，仿佛一把长剑藏身其间。

两具胴体很激烈、很用力、很不顾一切、很忘我地交缠在天地之间、滚在野地之上，褪去的衣衫被突如其来的强风吹上空中。

从天空往下俯望，透过奔腾的飞纱，两具打结的身躯若



隐若现的，充满美丽的曲线与自然健康的颜色——

“师兄，你真要待我一生一世的好？”细碎的娇喘求着最真挚的承诺。嗯，有毛毛虫，破坏气氛，拍掉。

“那是自然，你甘愿为我退出师门，与我私奔，已经毫无退路了。我以楚姓发誓，会爱师妹谭小期一生一世，不离不弃，即使要我上穷碧落下黄泉，我也绝不放开你的手——”好粗的蛾眉啊，还会扭动，差点让他满腔的爱意彻底毁灭，细看之下，才发现那是长毛的虫子。

他毫不犹豫拨开它，再续情在这天地之间——

虫子真的有点多，但无损彼此的真情相爱，两具身躯不离不弃地滚来滚去，一路滚到树下的草皮上，好像辗过凹凸不平的物体，但不打算去确认。

“师兄！”

“师妹！”

短暂相离的唇舌在空中再度相会的眨那，眼角好像瞄到一个绝不该在此时此地此刻出现的东西——

两人的眼珠一致往左、右移去，一张苍白的脸皮正卡在两人中间的草皮上。

“不好意思啊，我本来没要打扰你们的。”那张夹在两人中间的脸慢吞吞地开口了。

打结的身躯立刻分开！

“你……你是谁？为什么隐身于此？莫非，你是来追杀我们的？”他直觉要摸刀，却摸到光溜溜的身躯。



“我叫李聚笑。”她猛然坐起，忙着拍掉全身上下厚重的落叶。她笑：“天气热，我在睡觉，睡到一半就听见奇怪的声音……呃，不好意思，师妹姑娘，你压到我的腿了。”非礼勿视她还懂得，师父教过的嘛。不能看、不要看，她也不想看啊，呜，她的眼睛受到伤害了。

“哼，你分明说假话！今天天气凉爽，哪儿来的毒日头？说！你到底何时藏身于此的？”

“师兄，衣服啊……”那衣衫飞得好远，要怎么捡？

李聚笑搔搔头，看着这东遮西遮实在遮不了什么的少女，笑道：“你不介意的话，我去捡好了。”低头偷瞄自己很平面的前胸，嗯，果然相差甚大啊。

“你想逃……”话未完，远方马蹄声响起，听声人不在少数。私奔的两人脸色遽白，不及裸奔拾衣，只能忙不迭躲进李聚笑的背后。

哇，这样也能挤？她有这么胖吗？李聚笑暗想，同时瞧见数匹骏马奔驰而来，马上骑士个个佩带兵器，马匹之首表情惊慌，像在逃难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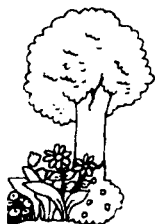
“留下令牌！”有人叫道。

“这令牌是我高价买下，应由我送进闻人庄去！”

“凭你也配走进闻人庄门一步吗？”

“是闻人庄的令牌！”躲在身后的楚姓师兄双目闪着异彩，瞧了生死相许的女子一眼，突然飞身而起。

“等等，师兄！”



“哇，吓死人了！”李聚笑连忙闭眸，怕瞧见不该瞧的东西。众目睽睽之下，还能裸着身抢令牌，真的太太有勇气了。

她没有瞧见吧？她真的真的没有瞧见啊！呜呜，这一辈子她只瞧过她师父美丽的裸背，再也不要乱瞄其他人的了。

“师兄！”

“人已经走了……耶，你也要去追吗？不好吧？我承认你的身子很美，可是……嗯，至少我不曾当着师父的面大摇大摆过啦……耶耶，不要哭嘛，我去帮你捡衣物吧。”起身的同时，发现颊面上的汗滚了下来。抬眼看看无云的蓝天，真的好热哪。

她拾起衣物慢吞吞走回来，脑中想着“闻人庄”、“闻人庄”，真的好生耳熟啊……突地双眸一亮，击掌笑道：

“难怪耳熟，原来他叫错，应该是闲人庄才是。”

“姑娘何以认为是闲人庄？”

就在方才她酣睡的大树后，转出一名黑衣男子，腰间系着没有剑鞘的追魂剑。

“哇，你偷窥？”李聚笑脱口的同时，那裸身的小师妹惊慌失措地躲到她的背后。

“谁偷窥？”欧阳罪恼怒，“我与我家舅爷只是路经此地，在此歇息片刻，哪料得这对男女突然来到，二话不说就宽衣解带的——”



还不止一人啊。李聚笑偷瞄一眼树后，从她的角度只能看见蓝色的袍尾，隐约知道有个男人站在那儿而已。

“姑娘何以认为是闲人庄，而非闻人庄？”欧阳罪再一次问道，凌厉的目光锁住李聚笑，完全无视于她身后有个秀色可餐的姑娘。

“那个……你要不要转过身去？瞧，你的同伴，就懂得什么叫非礼勿视。”

“有胆子在光天化日下男欢女爱，就要有承受后果的决心。不离不弃？好个不离不弃，在男人心里，从来没有这四个字，是她自己蠢，自以为能代替男人心中最想要的欲望。哼，上穷碧落下黄泉？那是女人才会干的蠢事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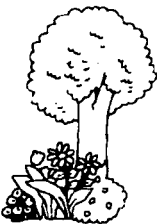
李聚笑自动跳过他的最后一句话，很讨教地问：

“男人心目中最想要的欲望……真麻烦啊，我一直以为大家都是一样的。请问，是什么呢？”

“自然是……我跟你扯这些废话做什么？说，你是打哪儿认为闻人庄就是闲人庄？”

“闲人庄、闻人庄，你把我搞胡涂了。啊，我想起来了，我第一次听见闲人庄时，还在想，这世上怎么会有闲人庄呢？像我，下了山，觉得好怪，人人都跟我一般，穿着白衣佩着剑，怎么他们有银子进客栈吃饭喝茶睡觉，就我摸来摸去，只有几文钱？瞧，我身上仅剩三钱，只够买碗粥，接下来又得去风餐露宿了。”

惟有女人才能言不及义地说出令人头昏脑胀的废话！





欧阳罪往树下一看，瞧见黄白相间的剑穗，他追魂剑一出，勾起藏在落叶下的长剑扔向她。

杀闵总管的凶手，是个用剑高手。

“只要是江湖人，都知江湖只有个闻人庄，惟一错把闻人庄当闲人庄的江湖人，就是凶手。”他缓缓道。

“啊？”

欧阳罪不再说话，一出手就是狠招，她只能狼狈地挡挡挡——

“等等，我后头还有人哪……”后头的少女像背后鬼一样，死也不离开，怕坏了名节。呜，这少女丢的是名节，她丢的是性命啊。

她的剑很想出鞘，但根本毫无机会，退一步，踩到身后的连体婴；前进一步，剑锋差点抹了她的脖子。

说是相斗，不如说她一直闪闪闪，闪到欧阳罪大怒骂道：

“你以为不出招，就能否认你是用剑高手吗？”

哪有啊……李聚笑内心哀叫，想要抗议，但嘴一张，剑尖直逼她的门面。她差点咬了舌头，再这样下去她真的要去跟阎王老爷打声招呼了……

跟阎王老爷打招呼吗？好像也不错啊。这个念头短暂闪过她心里，还来不及沉淀恍神，忽闻他怒叫：“你竟笑得如此得意！”

她张大眼，指着自己不笑也像笑的笑窝，真是无语问苍

天了。眼角突地瞄到树后那不动如山的蓝袍男子，她心生一计——

“低头！”她警告身后少女的同时，整个身子猛然弯下，虚晃一招，随即反身一扑，扑向树后的蓝袍男子。

原本，她预估扑住他的纤腰，没料得身后的连体婴使出无敌神力，拉住她的背衣，硬生生逼她翻身朝上，她根本连他的腰都碰不到，“咚”地一声，就扑倒在他的脚边，身下压着宁当肉垫也要名节的连体婴。

“好个卑鄙无耻的小人！你想先擒王？可惜你火候未足，找死！”欧阳罪哼笑。

追魂名剑破空而来，她直觉以剑来挡，他趁机运气过剑，震断她的剑身。

“噗”地一声，她喷口血花在他脸上，以及身边那蓝色的袍角。

欧阳罪瞪着她，鲜血从他削瘦有形的颊面滑落。

“好差劲的功力……”怎能杀了闵总管？“你师承何处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她喘道，五脏六腑像被移位，好痛。

“你师父是何称谓？”

“师父就叫师父……”

“不想说？是怕你师父蒙羞，还是你羞于启齿？”

她张口欲言，忽见身边蓝袍男子提脚欲走，她连忙抱住他的大腿，道：

